

滑县城市管理局

滑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

2021 年以来，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全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推进法制宣传教育，着力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依法行政各项工作，为开创城市管理工作新局面提供法治保障。现将我局 2021 年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作简要总结：

一、主要举措：

（一）提高城管执法人员依法行政能力和作风建设

1、抓办案质量。为不断提高执法案件质量，我局法制科深入各执法中队，加强办案业务指导，不断强化单位执法案卷审查。

2021 年上半年，法制科共核审案卷 31 卷，在案卷核审过程中，修改各类执法文书 30 多份。通过对每一起处罚案件进行认真审核把关，真正做到事实清楚、依据准确、程序合法、处罚适

当。加强和提高了执法人员制作执法文书的水平和办案质量。

2、严格落实干部学法制度。制定 2021 年度法制培训学习计划，组织全局执法人员参加法律业务知识培训，学习新《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并参加知识竞赛考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安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等相关城管执法法律法规。

3、积极参加安阳市城市管理系统 2021 “学法规、走队列、正秩序”作风整顿活动和 2021 年度全市城管综合执法技能大比武活动。其中我局在“学法规、走队列、正秩序”作风整顿活动队列会操中荣获“第一名”；在积执法技能大比武活动中，获得了安阳市城市管理执法职业技能竞赛团体二等奖的优良成绩，局违建管理执法三大队张洁同志成绩优秀，代表安阳市参加了河南省首届城市管理执法职业技能竞赛，荣获了团体二等奖，受到了省住建厅通报表彰，被省住建厅授予“河南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技术能手”称号。

4、加强内部监督，严格执法责任制。我局高度重视队伍管理，加强队伍队容风纪建设，不定时针对各中队队容风纪和上班期间人员出勤、工作情况进行跟踪记录，在执法队内部营造严谨、高效的优良作风。

（二）提升法治思维，提高管理和执法水平

我局聘请河南创诚律师事务所李秀章、马东领、李运肖三位

律师为我单位常年法律顾问。在聘任期内，有关本单位的法律事务皆委托其代理。律师依法处理本单位行政争议案件，协助处理重大案件，为局领导班子决策提供专业法律咨询，为执法人员提供法律咨询和培训，配合我局做好城市管理法制宣传工作。

（三）全面落实权责清单制度

按照法定职责必须和权责一致的要求，在已公布的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的基础上，按照职权法定原则，对现有行政职权进行全面梳理，根据法律法规“立、改、废”情况，增减相关职权事项，调整事项名称、实施依据等要素，增加行政职权对应的责任事项、问责依据、监督方式，全面推行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两单融合”制度，圆满完成权责清单的编制和动态调整工作。

（四）进一步规范许可服务

持续推进简政放权工作。为做好行政审批下放服务，开展面对面业务指导工作，并提供了办事指南、办事流程、收费标准等资料，我局已按最新材料清单修改办事指南，在县政务门户网站和前台公布，所有审批事项可通过“一窗式平台”办理，所有事项已入驻行政便民服务中心城管局窗口。

（五）加强法制宣传教育，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充分利用宣传车、法制宣传日等活动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法律宣传活动，设置法律咨询服务台，宣传活动以设立宣传咨询台、摆放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解答相关法律咨询等多种形式，

以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安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安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条例》《民法典》等为重点宣传内容。活动现场吸引了大量市民群众，执法人员针对群众咨询耐心解答相关法律咨询，向市民零距离宣传法律知识，推动了城管法制宣传工作生活化、大众化，增强宣传教育效果。

二、存在的问题

（一）干部职工学法普法自觉性不高，效果不够理想。

干部职工学法不够主动，往往局限于需要式学法，对城市管理及其相关联的法律法规掌握不够、运用不够，执法资格考试未能达到合格全覆盖。“谁执法、谁普法”制度坚持不够经常，重执法、轻宣传，重执行、轻普法，城管法律社会知晓率不高。

（二）一线执法人员执法规范性不强，服从意识强于程序意识。

部分队员使用法律文书随意性大，法律文书填写不够规范。因服从长官命令或上级意图，不顾法律规定、不按法律程序办事的情形也曾发生。

（三）执法环境不佳

我局始终坚持文明执法、依法行政，但由于社会环境等种种原因，部分违章人员和市民对执法工作持抵触情绪。执法过程中，遭遇阻碍执法、暴力抗法甚至事后诬告现象时有发生，在一定程

度上打击了执法队伍的工作积极性，个别执法人员由此产生畏难情绪，严重影响工作效能。

三、下步计划

我局将结合机构改革后的职能职责，进一步把依法行政作为加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基本准则，夯实基础，突出重点，创新方式，着力在以下几个方面下功夫，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继续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一）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一是建章立制，结合工作和实际，全面落实包括《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以及《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措施。通过建立制度，进一步细化了三项制度的内容，使得制度更加具体明确，增强了制度落实的可操作性。二是强化执法公示，及时公示公开综合行政执法的权责清单、行政处罚事项，以及执法人员的执法资格，并严格实施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亮证执法的工作要求。三是推进执法全过程记录，为执法人员配备执法记录仪、相机、摄像机。做到文明执法、依法执法、全过程记录。

（二）全面规范执法行为

通过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依法行政评议等形式，对行政执法行为加强指导监督，及时发现行政主体在执法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和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提出改进意见，促进行政执法规范化。

（三）加大法制培训学习力度

立足于实际，根据年初制定的年度培训计划和目标任务，拓展教育培训渠道，优化培训内容，加强法律类、专业类等方面的知识培训。加大对基层骨干和一线执法力量的培训力度，构建城市管理执法的培训体系，确保中心任务落实到位。

